



衛生署
非公務員職位空缺

註冊藥劑師

薪酬：

每月港幣53,980元至港幣59,110元，視乎註冊後相關工作經驗而定^(註1)

入職條件：

申請人必須-

- (a) 已向根據《藥劑業及毒藥條例》(第 138 章)設立的香港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註冊；
- (b) 持有香港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發出的有效執業證明書；以及
- (c) 符合語文能力要求，即在綜合招聘考試兩張語文試卷(中文運用及英文運用)中取得「一級」或以上成績，或具同等成績^(註2)，以及能以粵語／中文及英語溝通。

申請人如曾接受中醫藥培訓或取得中醫藥學歷資格，可獲優先考慮。

(註：

- (1) 向英國、澳洲、加拿大和美國當地的藥劑業管理局註冊後取得的相關工作經驗，亦可視為註冊後工作經驗。
- (2) (a) 綜合招聘考試中文運用及英文運用試卷的成績分為「二級」、「一級」或「不及格」，並以「二級」為最高等級。
(b)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中國語文科「第5級」或以上和「第4級」的成績分別會獲接納為等同綜合招聘考試中文運用試卷的「二級」和「一級」成績。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英國語文科「第5級」或以上和「第4級」的成績則分別會獲接納為等同綜合招聘考試英文運用試卷的「二級」和「一級」成績。
(c) 香港高級程度會考中國語文及文化、中國語言文學或中國語文科「C」級或以上和「D」級的成績分別會獲接納為等同綜合招聘考試中文運用試卷的「二級」和「一級」成績。香港高級程度會考英語運用科或英國普通教育文憑高級程度(“GCE A Level”)英國語文科「C」級或以上和「D」級的成績則分別會獲接納為等同綜合招聘考試英文運用試卷的「二級」和「一級」成績。
(d) 在國際英語水平測試(“IELTS”)學術模式整體分級取得 6.5 或以上，並在同一次考試中各項個別分級取得不低於 6 的成績的人士，在 IELTS 考試成績的兩年有效期內，會視為已符合註冊藥劑師職位的英語能力要求。IELTS 考試成績必須在職位申請期內(即 2026 年 4 月 29 日至 2026 年 5 月 26 日)其中任何一日仍然有效。)

職責：

註冊藥劑師主要職責為 -

- (a) 執行與藥物^(註3)有關的巡查、發牌、調查、註冊及其他相關職務；

- (b) 執行藥物^(註3)監察、藥物採購、疫苗管理及相關職務；
- (c) 主管配藥處／藥劑組的工作；以及
- (d) 協助高級藥劑師執行行政職務。

(備註：可能須執行隨時候召職務或在正常辦公時間以外工作。)

(註：

(3) 包括中、西藥。)

聘用條款：

成功的申請人將按為期不多於一年之非公務員合約條款聘任。續約與否視乎屆時本部門的服務需要及受聘人的工作表現而定。

福利：

受聘人可享有 14 天有薪年假及其他《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 57 章)規定而又適用的福利，例如休息日、公眾假期(或代替假日)、產假／侍產假及疾病津貼。

聯絡地址、查詢電話及電郵地址：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胡忠大廈18樓1807室衛生署聘任組

電話：2961 8588

電郵地址：appts_registry2@dh.gov.hk

截止申請日期：

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

附註：

- (a) 除另有指明外，申請人於獲聘時必須已成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
- (b) 作為提供平等就業機會的僱主，政府致力消除在就業方面的歧視。所有符合基本入職條件的人士，不論其殘疾、性別、婚姻狀況、懷孕、年齡、家庭崗位、性傾向和種族，均可申請本欄內的職位。
- (c) 非公務員職位並不是公務員編制內的職位。申請人如獲聘用，將不會按公務員聘用條款和服務條件聘用。獲聘的申請人並非公務員，並不會享有獲調派、晉升或轉職至公務員職位的資格。
- (d) 入職薪酬、聘用條款及服務條件，應以獲聘時之規定為準。
- (e) 如果符合訂明入職條件的申請人人數眾多，招聘部門可以訂立篩選準則，甄選條件較佳的申請人，以便進一步處理。在此情況下，只有獲篩選的申請人會獲邀參加招聘考試／面試。
- (f) 政府的政策，是盡可能安排殘疾人士擔任適合的職位。殘疾人士申請職位，如其符合入職條件，毋須再經篩選，便會獲邀參加面試／筆試。在適合受聘而有申報為殘疾的申請人和適合受聘程度相若的其他申請人當中，招聘當局可給予前者適度的優先錄用機會。有關政府聘用殘疾人士的政策及其他相關措施載列於《用人唯才：殘疾人士申請政府職位》的資料冊內。申請人可於公務員事務局互聯網站參閱該資料冊，網址如下：<https://www.csb.gov.hk> 內的‘公務員隊伍的管理-聘任’。

- (g) 持有本港以外學府／非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頒授的學歷人士亦可申請，惟其學歷必須經過評審以確定是否與職位所要求的本地學歷水平相若。有關申請人須將修業成績副本及證書副本電郵至 appts_registry2@dh.gov.hk。
- (h) 本欄所載的非公務員職位空缺資料，也可於互聯網上的香港政府一站通內閱覽，網址如下：<https://www.gov.hk>。
- (i) 在臨近截止申請日期，接受網上申請的伺服器可能因為需要處理大量申請而非常繁忙。申請人應盡早遞交申請，以確保在限期前成功於網上完成申請程序。

申請手續：

註冊藥劑師的申請日期為 **2026年4月29日 (星期三)至2026年5月26日 (星期二)**。申請人必須透過公務員事務局的G.F.340網上申請系統(<https://www.csb.gov.hk>)作網上申請。申請書如資料不全或以親身、郵寄、傳真或電郵方式遞交，概不受理。

申請人須於申請書內詳列與人職條件相關的學歷及工作經驗，包括中醫藥方面的學歷及經驗，以及根據香港法例第138章《藥劑業及毒藥條例》向香港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註冊的編號。

申請人須在**2026年6月2日(星期二)**或之前把修業成績表／文憑／證書／其他證明文件副本電郵至 appts_registry2@dh.gov.hk，並在電郵及各證明文件副本上註明申請的職位名稱及網上申請編號。

如申請人未能提供所需文件，其申請概不受理。申請人須於申請書內提供一個**電郵地址**。如獲選參加招聘考試／面試，通常會在截止申請日期後約十個星期內接到通知(以電郵或郵寄方式)。如申請人未獲邀參加招聘考試／面試，則可視作經已落選。